

天主教培聖中學

家長通知書

常年期第2週我的天主，看，我已來到！我樂意奉行你的旨意。(詠40:2,4,7-10) 編號:A131/22-23

敬啟者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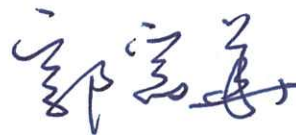
童軍遠足活動

本校向來注重學生的全人發展，除關注同學的學業成績外，亦重視同學的身心發展，故經常舉辦不同之課外活動，供同學們參與。查 貴子弟有意參加上述活動，詳情如下：

舉辦組織：	童軍
日期：	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七日(星期六)
地點：	港鐵樂富站 > 獅子山公園 > 九龍坳 > 筆架山 > 大埔公路 (詳看附件)
領袖：	葉嘉祺先生、蔡壹陽先生
統籌老師：	葉偉秀老師、陳淦龍老師
集合時間：	下午一時正
集合地點：	港鐵樂富站 A 出口
解散時間：	下午五時三十分
解散地點：	港鐵深水埗站
備註：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是次遠足活動為恆常集會之延伸訓練，所有團員必須出席，並請家長敦促貴子弟參與。戶外活動有一定危險性，敬請 貴家長督促子女緊守導師指示，免生意外。學生應穿著體育服上衣，合適的運動鞋，不應穿短褲。學生需帶備合適背囊，不應攜帶手提袋/環保袋。學生集合前自行進食午餐，並須帶備 1.5 升的食水及少許乾糧。學生需帶備電話及自備文具。學生應帶備替換衣物。學生應帶備適量的金錢，並須備其八達通，內有最少需有\$50 餘額。如 貴子弟有任何身體問題，請在活動前告知導師。

倘 台端同意 貴子弟參加是次活動，請簽署下列回條，並著 貴子弟於 12 月 7 日 (星期三) 帶回逕交葉偉秀/陳淦龍老師辦理為荷。如對是次活動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本校 2445 0800 與葉偉秀/陳淦龍老師聯絡。

此致
貴家長



天主教培聖中學
郭富華校長

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

(編號:A131/22-23)

家長通知書回條

(回條須於 12 月 7 日前交回葉偉秀/陳淦龍老師)

敬覆者：

來函敬悉有關「童軍遠足活動」事宜。本人*同意/不同意敝子弟參加 貴校上述活動。

此覆
天主教培聖中學校長

中 _____ 級 _____ 班 _____ 號學生：
學生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
學生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

二零二二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* 請刪去不適用者



行程路線： 港鐵樂富站 > 獅子山公園 > 九龍坳 > 筆架山 > 大埔公路，總長 6.3 km

路段	詳細地點	備注
起點 至 檢查點一	港鐵樂富站 A 出口 至 九龍坳	由樂富站步行至獅子山公園，途經橫頭磡邨及天馬苑，後沿已修葺小徑上九龍坳
檢查點一 至 檢查點二	九龍坳 至 筆架山頂	全程沿麥理浩徑第五段由九龍坳步行至筆架山頂
檢查點二 至 終點	筆架山頂 至 大埔公路(郊野公園管理站旁)*	沿麥理浩徑第五段由筆架山頂下降，途中經過兩次龍欣道，之後轉駁鷹巢山自然郊遊徑走至終點
終點 至 解散地點	大埔公路(郊野公園管理站旁) 至 港鐵深水埗站	於終點乘搭九巴巴士 72 號及 81 號，於美荷樓站下車，再步行至港鐵深水埗站

*終點附近設有九巴巴士站，站名為“石梨貝水塘”，設有九巴巴士路線 72 號及 81 號

路線圖：



縱切面圖：

